汇添富成长焦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摘要

(2008 年第 2 号)

基金管理人:汇添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重要提示

本基金经 2007 年 2 月 5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基金字【2007】41 号文核准募集。本基金基金合同于 2007 年 3 月 12 日正式生效。

基金管理人保证招募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本招募说明书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但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核准,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投资有风险,投资人拟认购(或申购)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招募说明书,全面认识本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应充分考虑投资人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并对于认购(或申购)基金的意愿、时机、数量等投资行为作出独立决策。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人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负责。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新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

本摘要根据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本基金的基金招募说明书编写,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基金合同是约定基金当事人之间权利、义务的法律文件。本基金投资人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本基金份额持有人和本基金合同当事人,其持有本基金份额的行为本身即表明其对本基金合同的承认和接受,并按照《基金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享有权利、承担义务。基金投资人欲了解本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利和义务,应详细查阅基金合同。

本招募说明书所载内容截止日为 2008 年 9 月 12 日,有关财务数据和净值表现截止日为 2008 年 6 月 30 日。本招募说明书所载的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第一部分、基金管理人

(一)基金管理人简况

名称:汇添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大沽路 288 号 6 幢 538 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富城路 99 号震旦国际大楼 21 楼
法定代表人:桂水发
成立时间: 2005 年 2 月 3 日
批准设立机关: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批准设立文号:证监基金字[2005]5 号
注册资本: 人民币 1 亿元
联系人:李文
联系电话:021 – 28932888
股东名称及其出资比例: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7%
文汇新民联合报业集团 26.5%
东航金戎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26.5%

(二)主要人员情况

1、董事会成员

桂水发先生,董事长。国籍:中国,1965 年出生,香港大学工商管理硕士,上海财经大学经济学学士。现任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曾在上海财经大学审计监察处任职、历任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部高级经理、北京办事处总经理、市场部总监等。

肖顺喜先生,董事。国籍:中国,1963 年出生,华东师范大学国际金融系研究生班。现任东航金戎控股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东航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历任东航期货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总经理,东航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等。

陈保平先生,董事。国籍:中国,1953 年出生,高级编审,华东师范大学学士。现任文汇新民联合报业集团副社长、文汇新民联合报业集团投资公司总经理。历任上海青年报社编辑、记者、部主任、副总编,上海三联书店总编辑、沪港三联副董事长,上海文艺出版总社党委书记、副社长、总社总编辑等。

林利军先生,董事,总经理。国籍:中国,1973 年出生,美国哈佛大学商学院工商管理硕士,复旦大学世界经济系硕士,历任上海证券交易所办公室主任助理、上市部总监助理,曾任职于中国证监会创业板筹备工作组,哈佛大学毕业后就职于美国道富金融集团(State Street Global Advisor)从事投资和风险管理工作。

韦杰夫(Jeffrey R. Williams)先生,独立董事。国籍:美国,哈佛大学商学院工商管理硕士,哈佛大学肯尼迪政府学院资深访问学者。现为独立金融咨询顾问。历任美国花旗银行香港分行副总裁、深圳分行行长,美国运通银行台湾分行副总裁,台湾美国运通国际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渣打银行台湾分行总裁,深圳发展银行行长。

华民先生,独立董事。国籍:中国,1950 年出生,复旦大学经济学博士,教授,博士生导师。现任复旦大学经济学院学术委员会主任,复旦大学世界经济研究所所长,兼任世界经济系主任。上海市人民政府决策咨询专家,中国世界经济学会副会长,“国家中长期科技发展规划战略研究”咨询专家,上海市国际友人协会副会长等。

周瑞金先生,独立董事。国籍:中国,1939 年出生,复旦大学新闻系毕业。现任中国生产力学会副会长,上海生产力学会会长,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博士生导师,复旦大学新闻学院、北京广播学院兼职教授。1992 年获国务院表彰为有突出贡献的专家学者,终身享受政府特殊津贴。历任《解放日报》记者、编辑、评论部主任、副总编辑、党委书记兼副总编辑,《人民日报》社副总编辑兼华东分社社长。

2、监事会成员

任瑞良先生,监事长。国籍:中国,1963 年出生,大学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现任文汇新民联合报业集团投资公司副总经理。历任文汇新民联合报业集团财务中心财务主管,文汇新民联合报业集团投资公司财务主管、总经理助理等。

涂殷康先生,监事。国籍:中国,1970 年出生,上海财经大学硕士,经济师职称。现任东航金戎控股有限责任公司研究发展部经理。曾任职于中国东方航空公司总经理办公室。历任东航期货经纪有限责任公司部门经理、副总经理,东航金戎控股有限责任公司投资管理部经理。

李进安先生,监事。国籍:中国,1968 年出生,南京农业大学博士,中国注册会计师。现任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合规负责人、总裁助理兼风险管理总部总经理。历任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太平南路营业部总经理,总裁办公室、BPR 办公室常务副主任,东吴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总规划师、副总裁等职。

王静女士,职工监事,国籍:中国,1977 年出生,中加商学院工商管理硕士。现任汇添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行政支持部副总经理。曾任职于中国东方航空集团公司宣传部,东航金戎控股有限责任公司研究发展部。

林旋女士,职工监事,国籍:中国,1977 年出生,华东政法学院法学硕士。现任汇添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稽核监察部高级稽核监察经理。曾任职于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

3、高管人员

桂水发先生,董事长。(简历请参见上述董事会成员介绍)

林利军先生,总经理。(简历请参见上述董事会成员介绍)

李文先生,督察长。国籍:中国,1967 年出生,厦门大学管理学博士,高级经济师,中国注册会计师。历任中国人民银行厦门市分行稽核监督处科员,中国人民银行杏林支行副行长,中国人民银行厦门中心支行银行管理处处长助理、金融机构监管二处副处长,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稽核总部总经理、资金财务管理总部总经理等。

张晖先生,副总经理。国籍:中国,1971 年出生,经济学硕士,历任申银万国研究所高级分析师、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高级分析师、研究主管和基金经理。2005 年 4 月加盟汇添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担任投资总监、投资决策委员会副主席。

4、基金经理

袁建军先生,国籍:中国,1972 年出生,上海交通大学工学硕士,11 年证券从业经验。曾任华夏证券研究所高级分析师, 2005 年 4 月加入汇添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高级行业研究员、研究主管、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2007 年 3 月 12 日至今任汇添富成长焦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5、投资决策委员会

主席:林利军先生(总经理)
副主席:张晖先生(副总经理)
成员:韩贤旺先生(研究总监)、庞飒先生(基金经理),袁建军先生(基金经理)

6、上述人员之间不存在近亲属关系。

第二部分、基金托管人

(一)基金托管人基本情况

名称: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55 号
成立时间:1984 年 1 月 1 日
法定代表人:姜建清
注册资本:人民币 334,018,850,026 元
联系电话:010–66106912
联系人:蒋松云

第三部分、相关服务机构

(一)基金份额发售机构

1、汇添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中心
注册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大沽路 288 号 6 幢 538 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富城路 99 号震旦国际大楼 21 楼
法定代表人:桂水发
电话:021–28932823
传真:021–28932998
联系人:丛菲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9918
网址:www.99fund.com

2、代销机构

(1)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55 号
法定代表人:姜建清
电话:010–66106912
传真:021–66107914
联系人:田耕
客户服务电话:95588
网址:www.icbc.com.cn

(2)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5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 1 号院 1 号楼(长安兴融中心)
法定代表人:郭树清
客户服务电话:95533
网址:www.ccb.com

(3)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7088 号
法定代表人:秦晓
电话:0755–83195834,82090060
传真:0755–83195049,82090817
联系人:刘薇
客户服务电话:95555
网址:www.cmbchina.com

(4)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 500 号
法定代表人:吉晓辉
电话:021–61618888
传真:021–63604199
联系人:汤嘉惠、徐伟
客户服务电话:95528
网址:www.spdb.com.cn

(5)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银城中路 188 号
法定代表人: 蒋超良
电话:021–58781234
传真:021 – 58408483
联系人:曹榕
客户服务电话:95559
网址:www.bankcomm.com

(6)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2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2 号
法定代表人:董文标
电话:010–58351666
传真:010–83914283
联系人:李群
客户服务电话:95568
公司网站:www.cmbc.com.cn

(7)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外大街 6 号光大大厦
法定代表人: 唐双宁
电话:010–68098778
传真:010–68560661
联系人:李伟
客户服务电话:95595
网址:www.cebbank.com

(8)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法兰克纽曼(Frank N. Newman)
地址: 深圳市深南东路 5047 号深圳发展银行大厦
联系人:周勤
电话: 0755–82088888
传真: 0755–82080714
客户服务电话:95501
公司网址: www.sdb.com.cn

(9)广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州市农林下路 83 号
法定代表人:李若虹
电话:020–38323701
传真:020–87311780
联系人:赵亮
客户服务电话:020–87313286
公司网址:www.gdb.com.cn

(10)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C 座
法定代表人:孔丹
客户服务电话:95558
网址:www.ecitic.com

(11)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中山东二路 585 号
法定代表人:陈辛
电话:021–68475888
传真:021–68476111
联系人: 张萍
客户服务电话:962888
网址:www.bankofshanghai.com.cn

(12)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福州市湖东路 154 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江宁路 168 号兴业大厦
法定代表人:高建平
电话:021–52629999
传真:021–62569070
联系人:苏健
客户服务电话:95561
网址:www.cib.com.cn

(13)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中山南路 318 号 2 号楼 22 层 –29 层
法定代表人:王益民
电话:021–63325888
传真:021–63326173
联系人:吴宇
客户服务电话:95503 或 40088–88506
网址:www.dfzq.com.cn

(14)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商城路 618 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168 号
法定代表人:祝幼一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666
网址:www.gtja.com

(15)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常熟路 171 号
法定代表人:丁国荣
电话: 021 – 54033888
联系人:邓寒冰
客户服务电话: 962505
网址:www.sywg.com.cn

(16)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5 号国际企业大厦 C 座
法定代表人:肖时庆
电话:010–66568888
传真:010–66568116
联系人:李洋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888
网址:www.chinastock.com.cn

(17)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淮海中路 98 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广东路 689 号
法定代表人:王开国
电话:021–23219000
传真:021–23219100
联系人:金芸、李笑鸣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001、021–95553 或拨打各城市营业网点咨询电话
网址:www.htsec.com

(18)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址:深圳市罗湖区湖贝路 1030 号海龙王大厦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新源南路 6 号京城大厦 3 层
法定代表人:王东明
电话:010–84588888
传真:010–84865560
联系人:陈忠
网址:www. ecitic.com

(19)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武汉市新华路特 8 号
法定代表人:胡运钊
电话:021–63219781
传真:021–51062920
联系人:李良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999
网址:www.95579.com

(20)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 A 座 38—45 层
法定代表人:宫少林
电话:0755–82943666
传真:0755–82943636
联系人:黄健
客户服务电话:95565、4008888111
网址:www.newone.com.cn

(21)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福州市湖东路 99 号标力大厦
法定代表人:兰荣
电话:021–68419974
联系人:杨盛芳
网址:www.xyzq.com.cn

(22)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 5047 号深圳发展银行大厦 10、25 层
法定代表人:马昭明
电话:0755 – 82492000
联系人:范雪玲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555
网址:www.lhzq.com

(23)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 1508 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 528 号上海证券大厦南塔 14 楼
法定代表人:王明权
电话:021–68816000
传真:021–68815009
联系人:刘晨
客户服务电话:10108998
网址:www.ebscn.com

(24)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八卦岭八卦三路平安大厦三楼
法定代表人:陈敬达
联系人:袁月、毛娟梅
电话:0755–82450826
传真:0755–82433794
客户服务电话:95511
网址:www.pa18.com

(25)中信建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 66 号 4 号楼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内门内大街 188 号
法定代表人:张佑君
开放式基金咨询电话:400–8888–108
开放式基金业务传真:010–65182261
网址:www.csc108.com

(26)齐鲁证券有限公司
住所:山东省济南市经十路 128 号
法定代表人:李玮
电话:0531–82093699
联系人:傅咏梅
客户服务电话:95538
网址: www.qlzq.com.cn

(27)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江苏省南京市中山东路 90 号华泰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吴万善
联系人:张小波
客户服务电话:025–84457777
网址: www.htsc.com.cn

(28)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广东省珠海市吉大海滨路光大国际贸易中心 26 楼 2611 室
法定代表人:王志伟
电话:020 – 87555888
联系人:肖中梅
开放式基金业务电话:020–87555888 转各营业网点
开放式基金业务传真:020–87555305
网址: www.gf.com.cn

(29)湘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湖南省长沙市黄兴中路 63 号中山国际大厦 12 楼
法定代表人:陈学荣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1515
网址: www.xcsc.com,www.eestart.com

(30)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长春市自由大路 1138 号
法定代表人:矫正中
联系人:潘锴
客户服务电话:0431–96688
网址:www.nesc.cn

(31)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山西省太原市府西街 69 号山西国贸中心东塔楼
法定代表人:侯巍
电话:0351–8686703
联系人:张治国
网址:www.i618.com.cn

(32)德邦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上海市福山路 500 号城建大厦 26 层
法定代表人:方加春
电话:021–68761616
联系人:罗芳
网址:www.tebon.com.cn

(33)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2222 号安联大厦 34 层,28 层 A02 单元
法定代表人: 牛冠兴
联系电话:0755–23982995
传真:0755–23982898
联系人: 张林
客户服务电话:020–96210
公司网址:www.essences.com.cn

(34)中信金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杭州市中河南路 11 号万凯庭院商务楼 A 座
法定代表人:刘军
电话:0571–85783715
联系人:王勤
开放式基金咨询电话:0571–96598
开放式基金业务传真:0571–85783771
网址:www.96598.com.cn

(35)中信万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青岛市崂山区苗岭路 29 号澳柯玛大厦 15 层(1507 至 1510 室)
法定代表人: 史洁民
电话:0532–85022026
传真:0532–85022026
联系人: 丁韶燕
客户服务电话:0532–96577
公司网址:www.zxwt.com.cn

(36)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200 号中银大厦 39 层
法定代表人:唐新宇
开放式基金咨询电话:4006208888 或各地营业网点咨询电话
开放式基金业务传真:021–50372474
网址:www.bocichina.com.cn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选择其他符合要求的机构代理销售基金,并及时公告。

(二)注册登记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西城区金融大街 27 号投资广场 23 层
法定代表人:陈耀先
电话:010–58598835
传真:010–58598907
联系人:任瑞新

(三)出具法律意见书的律师事务所
名称:上海源泰律师事务所
住所:上海浦东南路 256 号华夏银行大厦 14 层
负责人:廖海
经办律师:廖海、田卫红
电话:021–51150298
传真:021 – 51150398
联系人:廖海

(四)审计基金财产的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安永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沈钰文
注册地址:上海市长乐路 989 号世纪商贸广场 23 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长乐路 989 号世纪商贸广场 23 楼
邮政编码:200031
公司电话:021–24052000
公司传真:021–54075507
签章会计师:徐艳、杨晓梅
业务联系人:杨晓梅

第四部分、基金的名称

本基金名称:汇添富成长焦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第五部分、基金的类型

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股票型基金。

第六部分、基金的投资目标

本基金是主动股票型基金,精选成长性较高,且估值有吸引力的股票进行布局,在有效管理风险的前提下,追求中长期较高的投资回报。

第七部分、基金的投资方向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债券、权证、资产支持证券以及经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本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四类资产配置的比例范围:股票 60–95%,债券及资产支持证券 0–35%,权证 0–3%,现金类资产最低为 5%。

基金资产类别配置范围

资产类别	选择的资产	配置下限	配置上限
股票	A股	60%	95%
债券及资产支持证券	国债、金融债、企业债、可转债、央行票据、资产支持证券等	0%	35%
权证	权证	0%	3%
现金类资产	现金、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	5%	–

本基金股票部分至少 80%投资于成长性较高,且估值有吸引力的股票。该部分股票预期未来两年 EPS 增长率应超过本基金成长股票池的平均水平。

今后在有关法律法规许可时,本基金资产配置比例可作相应调整,股票资产投资比例可达到法律法规有关规定的限额。

第八部分、基金的投资策略

(一)投资策略

本基金采用积极的资产配置和股票投资策略。在资产配置中,通过资产战略配置和战术配置来确定每一阶段投资组合中股票、债券和现金类资产等的投资范围和比例;在股票投资中,采用“自下而上”的策略,精选出成长性较高,且估值有吸引力的股票,精心构建股票投资组合,并辅以严格的投资组合风险控制,以获得长期的较高投资收益。本基金投资策略的重点是精选股票策略。

一、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将通过资产战略配置和战术配置来确定每一阶段投资组合中股票、债券和现金类资产等的投资范围和比例。

1、资产战略配置策略

在资产战略配置中,本基金策略分析师根据当前宏观经济环境、经济增长前景及证券市场发展状况等因素,结合市场估值,对股票、债券和现金类资产等的风险和收益进行预测,并根据上述指标进行情景分析,提出对各类别资产的年度配置建议,由基金经理向投资决策委员会提交以形成决议。

关于当前宏观经济环境和经济增长前景,本基金主要考察宏观经济趋势变化、宏观经济增长模式以及宏观经济政策的变化及含义。关于证券市场环境,本基金主要考察制度性建设和变革、证券市场政策变化、参与主体变化、上市公司数量、质量和市场估值变化。

2、资产战术配置策略

在资产战术配置中,本基金策略分析师根据市场估值和市场情绪,分析下一阶段(比如一个季度)的市场走势,提出对各类别资产的配置建议,由基金经理向投资决策委员会提交下一阶段的各类别资产配置计划;投资决策委员会召开会议,讨论并确定下一阶段的各类别资产的具体配置比例,由基金经理执行。

二、股票投资策略

本基金致力投资于成长性较高,且估值有吸引力的股票进行布局。该部分股票预期未来两年 EPS 增长率应超过本基金成长股票池的平均水平。

为达精选之目的, 本基金管理人结合定量分析和定性分析, 构建三级过滤模型(Tri–Filtering Model)来动态建立和维护核心股票池,从成长性的质量和成长速度两个角度来深入把握企业成长,从而精选出成长性较高,且估值有吸引力的股票进行投资布局。同时将风险管理意识贯穿于股票投资过程中,对投资标的进行持续严格的跟踪和评估。下图是本基金股票组合构建流程。

汇添富成长焦点基金股票投资组合构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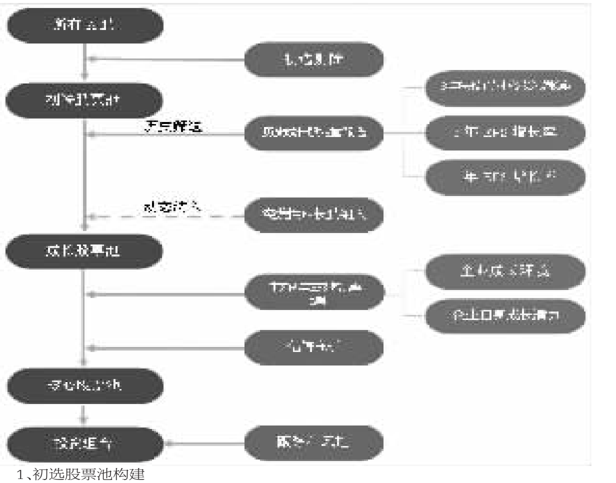

1、初选股票池构建

本基金首先对 A 股市场中的所有股票进行初选剔除, 以过滤掉明显不具备投资价值的股票,建立初选股票池,从而缩小研究范围,提高工作效率。剔除的股票包括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明确禁止投资的股票、筹码集中度高且流动性差的股票、涉及重大案件和诉讼的股票等。

2、成长股票池构建

在初选股票池的基础上,本基金结合定量分析和定性分析,以历史指标定量筛选为主,以突发性成长股动态纳入为辅,筛选出具有成长潜力的个股,构建成长股票池。

(1)定量筛选,纳入具有良好历史成长性的股票

本基金基于上市公司年报数据, 运用基金管理人研究确定的成长股定量筛选标准,筛选出具有良好历史成长性的股票,将其纳入成长股票池,作为成长股票池的主体部分。

本基金历史成长股定量筛选标准选取历史 3 年每股主营业务收入增长率、历史 3 年 EPS 增长率和历史 1 年 EPS 增长率为量化指标, 并按上述指标对初选股票池分别进行排序,使进入成长股票池的股票同时满足以下三个条件:

①位于按历史 3 年每股主营业务收入增长率由高到低排序的初选股票池的前 1/2;

②位于按历史 3 年 EPS 增长率由高到低排序的初选股票池的前 1/2;

③位于按历史 1 年 EPS 增长率由高到低排序的初选股票池的前 1/2。

(2)动态纳入,补充加入突发性成长的股票

突发性成长指,虽然没有表现出良好的历史成长性,但由于基本面状况出现较大的转变,预期企业业绩会出现突发性增长,包括以下几种情形:

①由于国内外社会、经济、政治环境出现重大变化,企业业绩出现突发性增长,例如,SARS 和禽流感等流行性疾病的爆发可能会导致有关疫苗生产企业业绩突发性增长;

②从行业的周期性低谷开始复苏,而出现突发性增长;

③由于地区或产业扶持政策,企业业绩出现突发性增长;

④由于并购、重组、资产注入等因素,企业业绩出现突发性增长;

⑤由于某些关键性技术的重大突破,企业业绩出现突发性增长。

⑥由于其它基本面因素的重大变化,企业业绩出现突发性增长。

行业研究员通过持续的跟踪研究,发掘出具有上述突发性成长特征的股票,动态纳入成长股票池,作为成长股票池的补充部分。

(3)成长股票池调整

对于成长股票池中的历史成长股部分,在每年上市公司年报披露后,本基金将根据历史成长股定量筛选标准进行调整。

对于成长股票池中的突发性成长股部分,本基金将根据引致企业突发性成长的因素的变化进行动态调整。

3、核心股票池构建

本基金对成长股票池中的股票进行扎实的案头研究和实地调研,精选出预期未来两年 EPS 增长率高于成长股票池平均水平,且估值有吸引力的股票,构建核心股票池。

(1)考察企业成长质量

本基金从企业成长外部环境和企业成长内部因素两个角度考察企业成长质量:

①企业成长外部环境

●法律环境:包括权益保护、商业规范以及市场制度等,良好的法律环境将为企业成长提供有力的法律支持和保障。

●政策环境:严格的市场准入政策、扶持性的地区和产业政策、优惠的税费政策以及宽松的信用政策等将有利于企业的成长。

●市场环境:合理的行业集中度、有利的竞争态势以及不断增长的市场需求等将为企业成长提供所必需的市场空间。

●资源环境:良好的资源环境将在生产资料来源以及发展资金筹措等方面等促进企业的可持续成长。

②企业成长内部因素

●制度因素: 完善的内部治理结构及规范的管理制度是企业稳定持续成长的制度保证;

●管理团队因素:团结高效,且富有进取精神的管理团队是企业不断成长的驱动力;

●生产和销售因素:企业在资源配置、产能扩张、销售网络以及市场知名度和品牌效应等方面的独特优势可以推动企业不断提高市场占有率,保持主营业务收入的持续增长;

●技术因素:较强且具有持续性的技术研发能力和学习能力,可以使企业所掌握的技术不断地转化为新产品或新服务,从而为企业成长提供源源不断的动力;

●财务状况因素:良好的企业财务状况、合理的资本结构,较强的偿付能力以及突出的成本控制能力是企业持续成长的物质基础。

(2)预测未来两年 EPS 增长率

在预测企业未来两年 EPS 增长率时,本基金将从以下几点着手分析:

①考察企业的历史 EPS 增长率。历史财务指标具有客观、定量的优点,尤其当公司基本面相对稳定时,历史外推法具有良好的预期效果;

②考察市场供求变动趋势。主要分析企业产品的生命周期,在产品的引进和成长期,需求量大但竞争者少,产品供不应求为企业主营业务的快速增长奠定了基础,在这种市场供求趋势下,预期企业将会有较高的 EPS 增长率;

③考察替代品的影响。分析企业产品与替代品之间的差异度,如果差异性大,较难替代,则 EPS 增长率预期会有较好的保障;

④考察产量的增加或服务的提升。产量和服务的扩张是企业实现业务收入增长的主要方式,将为 EPS 的持续增长奠定基础;

⑤考察企业成本。成本因素是 EPS 预测的重要方面,本基金将分析原材料价格、财务费用以及管理费用等成本因素的变化,并考察企业利润对成本的敏感性。

(3)估值分析

基于企业的成长质量和预期未来两年 EPS 增长率,本基金采用量化的 PEG 指标来评估企业的投资价值:

$$PEG=\frac{P/EPS}{g}$$

其中:P 为计算日股票的收盘价;

EPS 为当年预期每股收益;

g 为预期两年 EPS 增长率的平均值

根据企业和行业的不同特点,可以选择更适合的指标进行估值,这些指标包括但不限于市盈率(P/E)、市净率(P/B)、企业价值 / 息税前利润(EV/EBIT)、企业价值 /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EV/EBITDA)、自由现金流贴现(DCF)等。

4、构建投资组合

基金经理根据本基金的投资决策程序,审慎精选,权衡风险收益特征后,构建投资组合并动态调整。

5、持续跟踪和风险评估

对所投资的企业进行密切跟踪,保持精密的风险意识,关注发展变化,动态评估企业价值,同时由金融工程小组通过流动性测试、压力测试、情景分析和 VaR 分析等技术对投资组合进行动态风险评估。

三、债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通过资产配置将一部分基金资产投资于债券,包括国内依法公开发行和上市的国债、金融债、企业债和可转债等。此外,市场未来推出的各类固定收益证券及其衍生品也可能成为本基金的投资对象。

本基金的债券投资综合考虑收益性、风险性和流动性,在深入分析宏观经济、货币政策以及市场结构的基础上,灵活运用各种消极和积极策略。消极债券投资的目标是在满足现金管理需要的基础上为基金资产提供稳定的收益。本基金主要通过利率免疫策略来进行消极债券投资。

积极债券投资的目标是利用市场定价的无效率来获得低风险甚至是无风险的超额收益。本基金的积极债券投资主要基于对利率期限结构的研究。本基金也将从债券市场的结构变化中寻求积极投资的机会。国内债券市场正处于发展阶段,交易制度、债券品种体系和投资者结构也在逐步完善,这些结构变化会产生低风险甚至无风险的套利机会。

四、权证投资策略

本基金的权证投资将以保值为主要投资策略, 以充分利用权证来达到控制下跌风险、实现保值和锁定收益的目的;在个证层面上,充分发掘可能的套利机会,以达到增值的目的。

本基金可以持有在股权分置改革中被动获得的权证,并可以根据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卖出该部分权证或行权。

本基金将根据权证投资策略主动投资于在股权分置改革中发行的权证。

其他权证类资产的投资遵从法律法规或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

(二)投资决策依据和决策程序

1、投资决策依据

(1)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

(2)国内外宏观经济形势及对中国证券市场的影响;

(3)国家货币政策、产业政策以及证券市场政策;

(4)行业发展现状及前景;

(5)上市公司基本面及成长前景;

(6)股票、债券等类别资产的预期收益率及风险水平。

2、投资决策机制

本基金实行投资决策团队制,强调团队合作,充分发挥集体智慧。本基金管理人将投资和研究职能整合,设立了投资研究部,策略分析师、行业分析师、金融工程小组和基金经理立足本职工作,充分发挥主观能动性,渗透到投资研究的关键环节,群策群力,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取中、长期稳定的较高投资回报。

3、投资决策程序

本基金具体的投资决策机制与流程为:

(1)策略分析师就宏观、政策、投资主题、市场环境提交策略报告并讨论;行业研究员就行业发展趋势和行业组合的估值比较,会议讨论确定行业评级。

(2)基金经理在策略会议的基础之上提出资产配置的建议。

(3) 投资决策委员会审议基金经理提交的资产配置建议, 并确定资产配置比例的范围。

(4)投资研究部提交成长股票池,在此基础上,基金经理、行业研究员决定核心股票池名单。

(5)基金经理在考虑资产配置的情况下,经过风险收益的权衡,决定投资组合方案。

(6)投资总监审核投资组合方案后,交由基金经理实施。

(7)集中交易室执行交易指令。

(8)金融工程小组进行全程风险评估和绩效分析。

投资决策机制与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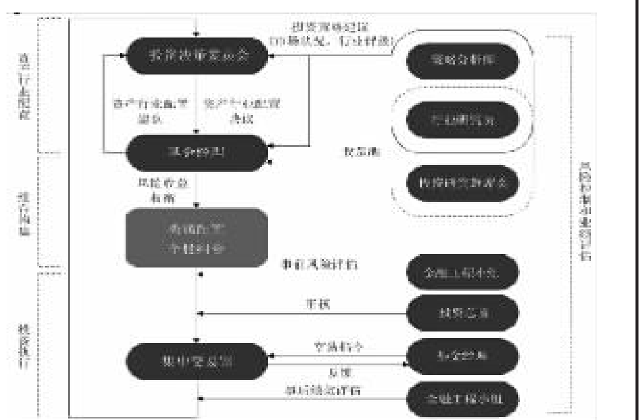

第九部分、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 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 ×80%+ 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 ×20%。

选择该业绩基准,是基于以下因素:

(1)沪深 300 指数和上证国债指数合理、透明;

(2)指数编制和发布有一定的历史,有较高的知名度和市场影响力;

(3) 沪深 300 指数是上海证券交易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共同推出的沪深两个市场第一个统一指数;

(4)有一定市场覆盖率,并且不易被操纵;

(5)基于本基金的股票、债券和现金比例,选用该业绩比较基准能够忠实反映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基金管理人在两种情况下可以修改业绩比较基准: 一是在基金合同修改的前提下,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投资目标和投资政策的变更,确定新的业绩比较基准,并及时公告;二是当市场出现更合适、更权威的比较基准时,本基金管理人有权选用新的比较基准,并及时公告。

第十部分、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主动股票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风险偏上的品种。

第十一部分、基金的投资组合报告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基金投资组合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基金合同规定,于 2008 年 7 月 17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投资组合报告所载数据为截至 2008 年 6 月 30 日报告期末的季报数据,其中所列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1、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类投资	9,513,490,891.95	73.77
	其中:股票	9,513,490,891.95	73.77
2	固定收益类投资	1,610,312,000.00	12.49
	其中:债券	1,610,312,000.00	12.49
	资产支持证券	–	–
3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52,801,579.20	5.06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5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608,125,973.99	4.72
6	其他资产	510,967,231.17	3.96
7	合计	12,895,697,676.31	100.00

2、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掘业	1,365,743,525.59	10.62
C	制造业	4,500,615,711.70	34.98
C0	食品、饮料	2,159,120,300.01	16.78
C1	纺织、服装、皮毛	–	–
C2	木材、家具	–	–
C3	造纸、印刷	–	–
C4	石油、化学、塑胶、塑料	994,359,294.74	7.73
C5	电子	–	–
C6	金属、非金属	430,378,861.67	3.35
C7	机械、设备、仪表	404,488,623.54	3.14
C8	医药、生物制品	512,268,631.74	3.98
C99	其他制造业	–	–
D	电力、煤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18,910,192.00	0.15
F	交通运输、仓储业	346,083,876.13	2.69
G	信息技术业	249,774,895.33	1.94
H	批发和零售贸易	881,629,977.56	6.85
I	金融、保险业	1,351,956,325.38	10.51
J	房地产业	397,797,211.98	3.09
K	社会服务业	93,771,132.96	0.73
L	传播与文化产业	–	–
M	综合类	307,208,043.32	2.39
	合计	9,513,490,891.95	73.95

3、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519	贵州茅台	8,106,879	1,123,451,291.82	8.73
2	600036	招商银行	37,394,283	875,774,107.86	6.81
3	002024	苏宁电器	18,092,362	747,214,550.60	5.81
4	000869	张 裕 A	6,549,369	432,258,354.00	3.36
5	000792	盐湖钾肥	4,766,526	420,026,271.12	3.26
6	000983	西山煤电	8,362,638	418,131,900.00	3.25
7	601088	中国神华	9,520,230	357,675,041.10	2.78
8	000568	泸州老窖	11,225,531	337,776,227.79	2.63
9	600143	金发科技	16,443,494	279,868,267.88	2.18
10	601808	中海油服	11,764,453	275,405,844.73	2.14

4、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815,422,000.00	6.34
3	金融债券	794,890,000.00	6.18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794,890,000.00	6.18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可转债	–	–
7	其他	–	–
8	合计	1,610,312,000.00	12.52

5、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70213	07国开 13	3,000,000	300,210,000.00	2.33
2	070412	07农发 12	3,000,000	300,000,000.00	2.33
3	0801062	08央票 62	2,000,000	199,640,000.00	1.55
4	070312	07进出 12	2,000,000	194,680,000.00	1.51
5	0801013	08央票 13	2,000,000	192,200,000.00	1.49

6、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8、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8.1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8.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 没有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8.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5,969,145.58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472,295,787.87
3	应收股利	3,287,780.86
4	应收利息	28,231,278.68
5	应收申购款	1,183,238.18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合计	510,967,231.17

8.4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8.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流通受限部分的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流通受限情况说明
1	000792	盐湖钾肥	420,026,271.12	3.26	因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而临时停牌

第十二部分 基金的业绩

本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基金业绩数据截至 2008 年 6 月 30 日。

本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比较表:

阶段	净值增长率(1)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2)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3)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4)	(1)–(3)	(2)–(4)
2007年 3 月 12 日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	75.34%	1.68%	83.35%	1.75%	–8.01%	–0.07%
2008年 1 月 1 日至 2008 年 6 月 30 日	–38.14%	2.05%	–37.70%	2.49%	–0.44%	–0.44%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8.47%	1.86%	5.79%	2.08%	2.68%	–0.22%

第十三部分、基金的费用与税收

(一)基金费用的种类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3、销售服务费;

4、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信息披露费用;

5、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会计师费和律师费;

6、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7、基金的证券交易费用;

8、银行汇划费用;

9、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本基金《基金合同》终止清算时所发生费用,按实际支出额从基金财产总值中扣除。

(二)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1.5%年费率计提。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 = E × 1.5% ÷ 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管理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 2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假等,支付日期顺延。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2.5‰的年费率计提。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 = E × 2.5‰ ÷ 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托管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 2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取。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3、销售服务费

销售服务费是指基金管理人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及届时有效的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从开放式基金财产中计提的一定比例的费用,用于支付销售机构佣金、基金的营销费用以及基金份额持有人服务费等。

基金管理人可以选取适当的时机(但应于中国证监会发布有关收取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销售费用的规定后)开始计提销售服务费,但至少应提前 2 个工作日在至少一种指定报刊和网站上公告。公告中应规定计提销售服务费的条件、程序、用途和费率标准。

基金管理人依据本基金合同及届时有效的有关法律法规公告收取基金销售服务费或酌情降低基金销售服务费的,无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上述一、基金费用的种类中第 4 – 9 项费用,根据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规定,按费用实际支出金额列入当期费用,由基金托管人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三)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下列费用不列入基金费用:

1、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基金财产的损失;

2、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关的事项发生的费用;

3、基金合同生效前的相关费用,包括但不限于验资费、会计师和律师费、信息披露费用等费用;

4、其他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不得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四)费用调整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后,可根据基金发展情况调整基金管理费率或基金托管费率等相关费率。调低基金管理费率或基金托管费率,由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后公告,此项调整不需要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调高基金管理费率、基金托管费率等相关费率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基金管理人必须最迟于新的费率实施日前 2 个工作日在至少一家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媒体公告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五)基金税收

本基金运作过程中涉及的各纳税主体,其纳税义务按国家税收法律、法规执行。

第十四部分、对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一、“重要提示”部分:

1、更新了本招募说明书所载内容截止日及有关财务数据和净值表现的截止日。

二、“三、基金管理人”部分:

1、更新了高管人员信息。

2、更新了基金经理的个人信息。

3、更新了风险管理组织架构。

三、“四、基金托管人”部分:

1、更新了主要人员情况。

2、更新了基金托管业务经营情况。

3、更新了基金托管人的内部控制制度。

四、“五、相关服务机构”部分:

1、更新了基金份额发售机构的联系人及客户服务电话。

2、增加了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相关信息。

五、“九、基金的投资”部分:

1、更新了股票投资策略中的初选股票池构建内容。

2、更新了基金投资组合报告。

六、“十、基金的业绩”部分:

更新了“基金的业绩”章节内容。

七、“二十二、其他应披露事项”部分:

更新了 2008 年 3 月 13 日至 2008 年 9 月 12 日期间涉及本基金的相关公告。

汇添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8 年 10 月 24 日